广元市昭化区射箭镇人民政府

2024年部门预算编制说明

目 录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3

（一）单位职能简介....................................3

（二）单位2024年重点工作.............................4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8

三、收支预算情况说明..................................8

（一）收入预算情况....................................8

（二）支出预算情况....................................8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9

五、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9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9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9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9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13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安排情况说明............14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14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15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15十一、名词解释........................................16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镇政府职能简介**

1.贯彻落实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国家法律法规，制定并执行本级人民代表大会的决议和上级国家行政机关的决定和命令，加强农村基层政权建设，巩固党在农村的执政基础。

2.组织编制本行政区域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和镇国土空间规划、村（社区）规划等相关规划。组织实施产业发展和基础设施建设，积极推动各项民生事业发展。负责职责范围内的自然资源保护和开发利用、生态环境污染防治等工作。优化营商环境，为项目投资促进提供保障。组织农村基础设施和各项公益事业建设，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加快经济社会发展，改善人民群众生产生活环境。

3.指导农村经济发展，推进农业经济结构调整，促进经济增长方式转变，促进农业增效、农民增收。

4.加强农村公共服务体系建设，落实审批制度便民化措施，全面提高党群服务能力和政务服务水平。研究制定各项社会事业发展规划，加大各项民生建设和保障力度，做好民生兜底保障工作，构建公共服务均等化体系，促进农村社会事业健康有序发展。

5.推进基层民主法制建设，加强普法和依法治理，指导村（居）民委员会工作，维护群众合法权益。根据法律法规和授权负责镇域内综合行政执法工作，统筹协调辖区内派驻（出）机构和人员，依法履行行政处罚、监督检查等管理权限。

6.承担辖区平安建设、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公共安全、安全生产及应急管理等有关工作，处理群众来信来访，反映社情民意，化解矛盾纠纷，维护社会安全稳定。

7.做好国防教育和兵役等工作。

8.负责制定完善乡镇行政权力清单、乡镇权力责任清单、乡镇属地事项责任清单，建立清单动态调整和公示机制，推进政务公开，接受群众监督，增强政府公信力。

9.承担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职能和上级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镇政府2024年重点工作**

1.抓项目、强服务，全力以赴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

一是聚力谋划项目储备。敏锐捕捉政策动向，认真梳理全镇产业，重点关注政府类投资、有意向来我镇投资且落地等项目，因地制宜谋划一批好项目，强化工作对接，班子成员定期带队到区上市汇报争取，实现全年到位各类上级财政专项资金稳中有增。全年动态储备项目总投资不少于0.9亿元。致力项目转移转化，力争储备项目转化率实现70%以上；二是加快推进项目进度。巩固深化镇领导班子成员联系重点项目制度，优化项目专班体系，集中力量抓好射箭镇肉牛羊产业园区发展建设、板石万只湖羊养殖等项目，重点抓好工程推进、问题协调、要素保障等，确保项目高质量如期完成；三是打造最优营商环境。建好用活“村能办”服务平台，畅通企业服务、投诉等渠道，全力做好绵广高速复线、亭子湖环湖旅游路、射箭至摆宴坝改线等项目的保障协调工作，通力配合业主单位做好项目征拆、土地使用、纠纷调解等方面工作，确保项目顺利实施。建立健全返乡人才、企业家优秀代表座谈会制度，完善回乡创业困难问题台账，定期联络对接，落实专人跟踪。

2.抓产业、强发展，全力以赴推动产业转型新提升。

一是加强生态农业发展。端牢中国饭碗，严守耕地红线，全面推进“田长制”，大力开展农田水利基础设施建设，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同步抓好龙江村城市蔬菜调节基地建设，稳定辖区粮食生产面积，不断提升增加粮油产量；深入开展林业园区提质增效工程，巩固提升药博长廊、林下经济产业园区，启动昭化林下经济产业园区三期建设，加快林下中药材溯源调查，推动中药材基地品牌认证，回引返乡人员、专业人才推动中药材深加工产业链条延伸；突破性发展肉牛羊产业，高标准打造“潼梓村肉牛特色产业示范园”；扩大“剑门关土鸡”养殖园区规模，推进板石村“广元市蛋鸡融合产业示范园”项目建设；强化非洲猪瘟防控，大力推动生猪规模化标准化养殖，稳定生猪出栏数量。二是加深文旅融合发展。依托国家级非物质文化之乡，四川省健康旅游示范基地等金字招牌，发扬中华传统文化，继续推进射箭提阳戏、民国三层楼、檬子垭战斗遗址、京元、潼梓传统村落等一批非物质文化遗产、红色遗址开发利用。不断丰富昭化药博园旅游景区业态，推进森林课堂研学、山地越野、真人CS等林旅点位建设，继续加强与明觉中医院等地合作，开发射箭镇三伏贴、药包、药茶、药浴等产品，打造独具射箭特色的文旅产品，不断延伸旅游产业链条，拓宽群众增收途径。三是加快特色驱动发展。探索发展战略新兴产业，加强与成都医学院、澳门科技大学合作，依托中药材资源优势，建好中药材科技创新中心，通过校企合作、产学研结合的方式实现产业优势互补；深化“电商+”平台建设，实施“电商+园区建设”“电商+内育外引”行动，联合淘宝、拼多多、抖音等新媒体，引导本地企业、商户、创业青年借助电商渠道开拓市场，培育一批“电商达人”“网红店老板”，不断扩宽产业销售渠道，加速释放经济活力。

3.抓底线、强民生，全力以赴增进社会民生福祉。

一是建设和美乡村。坚持把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作为全面推进乡村振兴的底线任务，严格落实“四个不摘”，抓实抓好防返贫动态监测帮扶工作，坚决守住不发生规模性返贫致贫底线。持续开展好集镇人居环境提升项目，深入推进“三大革命”和农村面源污染治理。强化稳岗就业保障，加大就业创业、初创企业扶持力度，推进2024年医疗保险征收，确保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率稳定在98%以上；认真做好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工作，持续加强残疾、孤儿等弱势困难群体救助，做好空巢老人、留守妇女儿童等特殊群体关心关爱和未成年人保护，深化“三个三”居家养老巡访探视服务。统筹发展社会事业，推动教育事业优先发展，大力提升辖区办学能力水平；推进健康射箭建设，不断提高镇卫生院、村卫生室医疗服务水平，积极参与柔力球、篮球赛、全民健身等各项赛事，培养群众积极向上的文明健康生活方式。二是壮大村集体经济。规范运行管理股份经济联合社，深入挖掘返乡创业农民工、大学生等人才资源，建立射箭镇集体经济经营管理人才清单，培养一批懂市场、能创新的“新农人”。进一步整合资源、信息等，用活村集体经济资金，充分运用“四种经营模式”，打造集体经济新增长点，构建“村集体+社会资本”共同发展的“1+1”混合所有制经济模式，发挥潼梓村农业社会化服务站点“耕、种、管、收”一条龙服务作用，引导合作社立足农机装备、生产技术等优势，通过“企业+合作社+农户”的服务模式，扩宽农业社会化服务覆盖面，不断扩大辖区农业生产向规模化、组织化、集约化、产业化发展，多举措拓宽农民收入渠道、提升农民收入。三是维护社会稳定。始终将安全牢牢抓在手中，深入推进乡村治理，优化公共法律服务体系，有序开展“八五”普法，争创国家级文明村镇。深化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机制建设，重点做好食品安全、天然气、农村自建房、重点项目建设、森林防灭火、防汛减灾等领域安全生产，加强人员培训、物资保障、应急演练，不断提升应急处置能力。健全社会矛盾纠纷多元预防调处化解综合机制，关注解决群众合理诉求，妥善解决好土地征用、房屋拆迁、项目建设等重点领域矛盾。常态化推进扫黑除恶斗争、禁毒防艾等工作，依法严厉打击电信诈骗、非法融资、金融诈骗等违法行为，深化“五百”活动，积极开展“治重化积”专项工作，关注刑满释放人员、社区矫正对象等重点人员，紧盯重要节点，全面做好信访维稳工作，进一步提升辖区群众的安全感、满意度，推动“平安射箭”迈向更高台阶。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射箭镇人民政府属一级预算单位，无下属二级预算事业单位。

三、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射箭镇人民政府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城乡社区支出、农林水支出、住房保障支出。射箭镇人民政府2024年收支预算总数1309.87万元,比2023年收支预算总数增加3.04万元，主要原因是其他运转类增加，工作经费相应增加。

（一）收入预算情况

射箭镇人民政府2024年收入预算1309.87万元，其中：上年结转0万元，占0%；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309.87万元，占100%。

（二）支出预算情况

射箭镇人民政府2024年支出预算1309.8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889.85万元，占67.93 %；项目支出420.02万元，占32.07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射箭镇人民政府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数1309.87万元,比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数增加3.04万元，主要原因是其他运转类增加，工作经费相应增加。

收入包括：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309.87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554.73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7.5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43.48万元、卫生健康支出36.48万元、城乡社区支出6万元、农林水支出498.16万元、住房保障支出63.52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射箭镇人民政府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1309.87万元，比2023年预算数增加3.04万元，主要原因是其他运转类增加，工作经费相应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554.73万元，占42.35%；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7.5万元，占0.5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43.48万元，占10.95%；卫生健康支出36.48万元，占2.79%；城乡社区支出6万元，占0.46%；农林水支出498.16万元，占38.03%；住房保障支出63.52万元，占4.85%。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大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4年预算数为16.55万元，主要用于：人大事务正常运转的基本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水电费、出差费等日常公用经费,保障部门正常运转。

2.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大事务（款）代表工作（项）2024年预算数为1.5万元，主要用于：人大代表工作经费。

3. 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大事务（款）其他人大事务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为2万元，主要用于：人大召开会议、人大票决民生实事调研等工作经费。

4.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4年预算数为487.46万元，主要用于：镇政府正常运转的基本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等日常公用经费,保障部门正常运转。

5.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4年预算数为6.91万元，主要用于：镇财政事务正常运转的基本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水电费、出差费等日常公用经费,保障部门正常运转。

6. 一般公共服务（类）纪检监察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4年预算数为13.55万元，主要用于：镇纪检监察事务正常运转的基本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水电费、出差费等日常公用经费,保障部门正常运转。

7. 一般公共服务（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4年预算数为26.75万元，主要用于：镇党委办公（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正常运转的基本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水电费、出差费等日常公用经费,保障部门正常运转。

8.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旅游（款）行政运行（项）2024年预算数为7.5万元，主要用于：镇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方面正常运转的基本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水电费、出差费等日常公用经费,保障部门正常运转。

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4年预算数为14.75万元，主要用于：镇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方面正常运转的基本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水电费、出差费等日常公用经费,保障部门正常运转。

1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2024年预算数为42万元，主要用于：机关及参公管理事业单位离退休人员经费。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为84.7万元，主要用于：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为2.03万元，主要用于：实施除养老保险等制度以外其他用于由单位缴纳的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保险。

13. 卫生健康支出（类）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4年预算数为6.75万元，主要用于：镇卫生健康管理方面正常运转的基本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水电费、出差费等日常公用经费,保障部门正常运转。

 1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4年预算数为13.93万元，主要用于：机关及参公管理事业单位按规定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医疗保险。

1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4年预算数为15.8万元，主要用于：部门事业单位按规定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医疗保险。

16.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 2024年预算数为6万元，主要用于社区垃圾中转日常运行和设施维护。

17.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行政运行（项）2024年预算数为139.86万元，主要用于：镇农林方面正常运转的基本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水电费、出差费等日常公用经费,保障部门正常运转。

18.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业生产发展（项）2024年预算数为6万元，主要用于：镇域内粮油生产保障、适度规模经营、优势特色主导产业发展、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等方面的工作。

19.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行政运行（项）2024年预算数为12.49万元，主要用于：镇水利方面正常运转的基本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水电费、出差费等日常公用经费,保障部门正常运转。

20. 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2024年预算数为339.8万元，主要用于：在职村（社区）、组干部生活补助和村（社区）干部人生意外、养老保险、社区专职工作者社保、公积金缴费，村（社区）日常办公经费等。

21.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4年预算数为63.52万元，主要用于：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射箭镇人民政府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889.85万元，其中：人员经费768.59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等支出。

公用经费121.26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等支出。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射箭镇人民政府2024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1309.87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12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0万元，因公出国（境）经费0万元。

（一）公务接待费

公务接待费与2023年预算相比持平。

2024年公务接待费计划用于执行接待考察调研、检查指导等公务活动开支的交通费、住宿费、用餐费等。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与2023年预算相比持平。

单位现有公务用车0辆，其中：轿车0辆，旅行车（含商务车）0辆，越野车0辆。

2024年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拟购置公务用车0辆，其中：轿车0辆，旅行车（含商务车）0辆，越野车0辆（或2024年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

2024年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用于0辆公务用车燃油、过路（桥）、维修、保险等方面支出。

（三）因公出国（境）经费

因公出国（境）经费与2023年预算相比持平。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射箭镇人民政府2024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射箭镇人民政府2024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4年，射箭镇人民政府无下属行政单位和参公管理事业单位，射箭镇人民政府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为102.6万元，比2023年预算下降1.9万元，下降1.82%。主要原因人员减少，经费相应减少。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射箭镇人民政府本年度无政府采购预算。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底，射箭镇人民政府共有车辆0辆，其中，领导干部用车0辆、定向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单位价值2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

2024年部门预算安排车辆购置经费及大型设备购置经费0万元。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4年射箭镇人民政府开展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10个，涉及预算541.28万元。其中：人员类项目2个，涉及预算121.26万元；运转类项目7个，涉及预算347.02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1个，涉及预算73万元。因部分项目内容涉密，不予公开。

十一、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大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各级人民代表大会、行政单位的基本支出。

（三）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大事务（款）代表工作（项）：指用于保障人大代表开展各类视察等方面支出。

（四）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大事务（款）其他人大事务支出（项）：指机关单位开展人大事务管理工作除外的其他人大事务支出。

（五）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行政事业单位财政事务方面的基本支出。

（七）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纪检监察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行政事业单位纪检监察方面的基本支出。

（八）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行政单位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的基本支出。

（九）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旅游（款）行政运行（项）：指政府在文化、旅游、文物、体育、广播电视、电影、新闻出版等方面的支出。

（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行政单位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方面的基本支出。

（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指事业单位离退休人员的支出。

（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部门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的支出。

（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指部门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十四）卫生健康支出（类）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五）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机关及参公管理事业单位用于单位应缴纳基本医疗保险支出。

（十六）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事业单位用于单位应缴纳基本医疗保险支出。

（十七）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指用于城乡社区道路清扫、垃圾清运与处理、公厕建设与维护、园林绿化等方面的支出。

（十八）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行政运行（项）：指财政用于种植业、畜牧业、渔业、兽医、农机、农垦、农场、农业产业化经营组织、农村和垦区公益事业、农产品加工等方面的基本支出。

（十九）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业生产发展（项）：指用于粮油生产保障、适度规模经营、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优势特色主导产业发展、畜牧水产发展、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行政运行（项）：指政府用于水利方面的基本支出。

（二十一）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指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支出，以及建立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安排的村级组织运转维护公共服务项目的支出。

（二十二）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的规定，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缴存的长期住房储金。

（二十三）基本支出：指为保证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十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二十五）政府基金预算支出：指财政预算部门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安排的支出。包括工业交通部门基金支出、农业部门基金支出、商贸部门基金支出、文教部门基金支出、社会保障基金支出、其他部门基金支出和地方财政税费附加支出等。

（二十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指国家以国有资产所有者身份取得的收入、其他建设性收入和国家用于经济建设、国有资产经营的资本支出预算。

（二十七）“三公”经费：纳入财政厅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二十八）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1.广元市昭化区射箭镇部门预算公开报表

2.广元市昭化区射箭镇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3.广元市昭化区射箭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